

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麻醉科系

適用對象(麻醉技術師、員)

# 〈藥物存放冰箱〉

## 標準操作規範

編號：AUNQ01-228-A42

2001年08月01日 制訂公布

2012年08月10日 第16次修訂

## 使用規定

- 一、擔任本職務執行作業者，應詳讀本手冊，並嚴格遵照執行。
- 二、倘若對所訂內容有疑問，應即向直屬主管請教，務必求得徹底瞭解為止。
- 三、對所訂內容如有改善意見時，應反應直屬主管並作充分溝通，俾使內容更為完整。

## 目 錄

壹、工作職責	4(9-1)
貳、操作標準	5(9-2)
參、異常狀況及處理對策	12(9-9)

## 壹、工作職責

總頁數：9

頁數：9-1

### 一、工作目的

- (一) 依照藥品與醫材儲存管理政策與程序，為確保需低溫保存之藥物品質及加強藥物管理，以提高病人用藥之品質與安全。
- (二) 降低藥物成本。

### 二、工作項目

- (一) 藥物之保存作業。
- (二) 藥物之擺放作業。
- (三) 藥物之管理作業。

## 貳、操作標準

總頁數：9

頁數：9-2

項次	細目	管制基準	操作說明	注意事項	異常處理
壹	本科系設有一台放置藥物冰箱：		<p>冰箱放置於材料室內，冰箱門上應標示「用藥冰箱管理原則」。</p> <p>(一) 冰箱裝鎖，除補充藥物時，平常一律上鎖。</p> <p>(二) 冰箱設有不斷電裝置，插座應插在紅色不斷電插座上，維持常溫在 2~8°C，材料室人員須隨時注意，冰箱溫度是否合乎標準。</p> <p>(三) 材料室人員須每班查核冰箱溫度，並記錄於查核表。</p> <p>(四) 存放藥物有： Cisatracurium、 Rocuronium、Insulin、及 開封後之 Heparin。</p>	<p>當人員須領用藥物時，須經過材料室人員供應，不可自行取用。</p> <p>1. 冰箱溫度發生異常時，應檢查溫度調節器是否設定錯誤，若不是設定之問題，則向護理長報告請修。</p> <p>2. 此藥物冰箱專供儲存藥物使用，不得存放任何私人物品與食物。</p> <p>3. 藥物禁止置放冰箱內之門邊，以確保儲存溫度。</p> <p>4. 依藥物種類之不同，放入其專屬藥盒內，並標示清楚。 <b>高警訊藥物品項；以紅底黑字標示。</b></p>	<p>若警報器發出警響時，應檢視異常發生之原因，並隨即處理，若無法排除異常時，應主動通報主管處置。</p>
貳	冰箱用藥領用細則：		<p>一、白班人員：白班人員使用時，向材料室人員領用，手術室結束後，再繳回「麻醉藥品材料計價單」以供交班及點班使用。</p>	<p>(一) 手術室內，麻醉工作車設定之藥物總量，必須每日清點，若有漏帳必須確實追回。</p> <p>(二) Ample 類藥物經打開使用後，剩餘藥物直接丟棄，不能再放置冰箱中</p>	
			公佈日期：2001 年 08 月	修訂日期：2020 年 08 月 第 16 次修訂	

## 貳、操作標準（續）

總頁數：9

頁數：9-3

項次	細目	管制基準	操作說明	注意事項	異常處理
貳	冰箱用藥 領用細則：		<p>二、夜班及假日</p> <p>(一)各班 Leader 於交接時，須依固定數量及實際用量，確實核對及清點。</p> <p>(二)夜班及假日人員若須使用時，應向 Leader 領取，待手術結束後，繳回「麻醉藥品材料計價單」，以供交班及點班使用。</p> <p>三、材料室人員依各班使用量，核對正確無誤，予以補足固定數量後上鎖。</p>	<p>人員務必遵守「勿領用過量原則」，以免藥物遇室溫過久，而保存不易，影響藥效。</p> <p>材料室人員核對藥物後，將須冷藏之藥物依藥物牌之標示，將它放入冰箱內的藥物儲存盒。</p>	
參	藥物補充		<p>一、每週藥物補充：本科系固定每週一、三、五，自動補充該週所使用之藥物。</p> <p>二、補充時須遵守「先進先出」原則，核對有效期限。</p>	<p>1. 補充時，須注意有效期期較近的藥物，應放於補充盒的最前面，以確保藥物使用的有效期限不過期。</p> <p>2. Insulin 拆封使用後，須註明開瓶日期及時間，並放置於急救車中，使用 10 次(於瓶身劃正字號，表示使用次數)，或存放六星期後丟棄。</p>	
			公佈日期：2001 年 08 月	修訂日期：2020 年 08 月 第 16 次修訂	

## 貳、操作標準（續）

總頁數：9

頁數：9-4

項次	細目	管制基準	操作說明	注意事項	異常處理
叁	藥物補充		<p>三、藥材室人員須依報表，核對各種藥物之種類與數量是否吻合。</p>	<p>3. Heparin 開封後，須註明開瓶日期及時間，並放置於冰箱中，使用 10 次（於瓶身劃正字號，表示使用次數），或存放期限兩星期後丟棄。</p> <p>若報表與實際藥量不吻合者，須提報 HN 處理。</p>	
肆	藥用冰箱管理		<p>一、冰箱門上應標示冰箱管理原則。</p> <p>二、不同種類之藥物需清楚標示；分隔存放於指定容器內。</p> <p>三、溫度管理：冷凍室 0℃ 以下；冷藏室 2-8℃。</p> <p>四、冰箱每週固定清潔一次，並登錄於冰箱管理查核表。</p>	<p>1. 人員執行前，應熟讀冰箱管理原則。</p> <p>2. 材料室人員須每班查核冰箱溫度，並記錄於查核表。</p> <p>3. 溫度計須每年校正。</p>	
			公佈日期：2001 年 08 月	修訂日期：2020 年 08 月 第 16 次修訂	

標準作業規範：依作業程序逐項敘述各細目作業之操作目的、作業適用範圍、使用器材(工具)、操作說明(或管制基準)、注意事項及異常處理對策。

- (a) 操作目的：敘述標準操作流程執行之基本精神。
- (b) 作業適用範圍：敘述作業所能涵蓋應用之業務範圍。
- (c) 使用器材：敘述作業執行時會應用之器材或工具。
- (d) 操作說明或作業流程：敘述操作或作業的標準程序、方法或設備操作、運轉、檢查的標準程序。
- (e) 注意事項：敘述各作業細目需注意之操作程序、方法及異常防範方法、作業安全、品質管制及設備預防保養等應注意事項。

### 藥物存放冰箱作業規範(一)

總頁數：9

頁數：9-5

作業目的	適用範圍	使用器材、工具
壹、依照藥品與醫材儲存管理政策與程序，為確保需低溫保存之藥物品質及加強藥物管理，以提高病人用藥之品質與安全。  貳、降低藥物成本。	一、全身麻醉、區域麻醉。 二、各類須存放於 2-8°C 之藥物，如： (一)肌肉鬆弛劑： (Cisatracurium、Rocuronium)。 (二)胰島素：Insulin。 (三)(開封後)抗凝血劑：Heparin。	1. 不斷電插座裝置-----1 PC 2. 冰箱-----1 台 3. 置物盒-----數個 4. 藥物標示牌-----數 PC 5. 溫度計-----1 PC 6. 藥物領用點班本-----1 本 7. 藥用冰箱溫度檢核表-----1 本 8. 用藥冰箱管理原則-----1 份
		公佈日期：2001 年 08 月 修訂日期：2020 年 08 月 第 16 修訂





## 藥物存放冰箱標準作業規範(二)(續)

總頁數：9

頁數：9-7

項次	操作說明或作業流程	注意事項
貳	<p>三、各班 Leader 於交接時，須依固定數量及實際用量，確實核對及清點。</p> <p>四、夜班及假日人員若須使用時，應向 Leader 領取，待手術結束後繳回「麻醉藥品材料計價單」，以供交班、點班使用。</p> <p>五、藥材室人員依各班使用量，核對正確無誤，予以補足固定數量之後上鎖。</p>	<p>人員務必遵守「勿領用過量原則」，以免藥物遇室溫過久，而保存不易，影響藥效。</p> <p>材料室人員核對藥物後，將須冷藏之藥物依藥物牌之標示，將它放入冰箱內的藥物儲存盒。</p>
參	<p>藥物補充： 每週藥物補充：本科系固定每週一、三、五，自動補充該週所使用之藥物。</p>	<p>(一)補充時，須遵守「先進先出」原則，並核對有效期限，有效期限較近的藥物，應放於補充盒的最前面，以確保使用藥物的有效期限不過期。</p> <p>(二)Insulin 拆封使用後，須註明開瓶日期及時間，並放置於急救車中，使用 10 次(於瓶身劃正字號，表示使用次數)，或存放六星期後丟棄。</p> <p>(三)Heparin 開封後，須註明開瓶日期及時間，並放置於冰箱中，使用 10 次(於瓶身劃正字號，表示使用次數)，或存放期限兩星期後丟棄。</p>
肆	<p>材料室人員須依報表，核對各種藥物之種類與數量是否吻合。</p>	<p>報表與實際藥量不吻合者，須提報 HN 處理。</p>
		<p>公佈日期：2001 年 08 月      修訂日期：2020 年 08 月 第 16 修訂</p>

### 藥物存放冰箱作業規範(三)

總頁數：9

頁數：9-8

壹、參考資料

一、麻醉技術人員工作規範」(2002) 長庚醫院。

公佈日期：2001 年 8 月 | 修訂日期：2020 年 08 月 第 16 修訂

## 參、異常狀況及處理對策

總頁數：9

頁數：9-9

異常狀況	發生原因	處理對策
壹、藥物放錯儲存格。	一、未貫徹三讀。 二、包裝類似之藥物。	(一)宣導人員於補充藥物時，須確實做到三讀。 (二)補充完畢時，再確認一次。 (三)包裝類似之藥物，不得放置於相鄰的藥物盒內。 (四)更換新包裝時，於晨會時宣導。 (五)製作擺放藥物位置區域圖片，以及藥物瓶身照片，貼於冰箱門上，以利比對藥物名稱、容量，並防止藥物歸錯儲存格。
貳、藥物過期。	一、補充藥物時，未將使用期限較短者，置於藥物盒之最前面。 二、未確實盤點。 三、開封藥物未註明開封日期與時間。	補充藥物時，須遵守「先進先出」原則，並核對有效期限，將期限快到之藥品，放置於藥盒最前面，先行使用。  每半年盤點一次，應確實做到盤點數量與有效期之確認。 (一)加強人員宣導，對於未註明開封日期與時間之已開封藥物，應予以丟棄，不可使用。 (二) Insulin 拆封使用後，使用 10 次或存放六星期後丟棄。 (三) Heparin 開封後，使用 10 次或存放冰箱期限兩星期後丟棄。
參、冰箱警報器響。	一、無法運轉。 二、溫度高過或過低。 三、未確實關閉冰箱門，以及拿取藥物時間過長，導致冰箱溫度改變。	(一)運轉風扇損壞，將藥品移至功能正常的冰箱放置，請修工務課。 (二)調整冰箱與牆面距離至少 12-16 公分。 (三)溫度設定異常，重新校正溫度計，待 30 分鐘後再行檢查，必要時連絡工務課請修。 (四)開啟冰箱時間勿過久。拿取藥物後，須確實將冰箱門關閉並上鎖。
		公佈日期：2001 年 8 月 修訂日期：2020 年 08 月 第 16 修訂